

文藻外語大學辦理 115 年教育部華語教師赴越南任教第 115001 號通告

日期：115 年 01 月 21 日

任教國家	越南(含寮國)
合作學校	詳見後附一覽表(共11校)
負責人名銜	詳見後附一覽表
擬聘 教學人員數	詳見後附一覽表(共徵聘 17 名教師)
教學人員資格	一、基本資格：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設有戶籍並符合下列二項條件者。 1. 於我國立案之公私立大學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含）以上學位證書。赴越南任教者須具 2 年以上華語教學相關工作經驗。 2. 需符合下列兩者之一： (1) 取得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 (2) 具備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之外語能力條件或修畢前要點認定基準所列外語種類以外之任何一種外語累計至少 8 學分或 120 小時以上之大學語言課程，但泰語、印尼語、越南語得以前開學分或大學語言課程證明之及對外華語文教學工作（不含教學實習）連續 1 年以上經驗。 二、請自行考量越南/寮國當地及校園生活環境差異，適應能力及應變能力佳者尤善。 三、各校需求詳見附件一覽表。
聘期起迄	皆為一年，詳細起迄日期詳見後附一覽表
教育部 提供待遇	1. 薦送期內於當地任教之每月生活補助費 1,700 美元，教師生活補助費依於當地實際任教天數核給。 2. 初次薦送時，補助臺灣至越南/寮國往返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 1 張（實報實銷，補助款上限 750 美元）。第二年續聘不予補助。 3. 初次薦送時得補助 1 次教材教具費 300 美元。（須提供教具採買及使用明細，實報實銷）。第二年續聘不予補助。 4. 上述補助金額將由國內承辦單位(文藻外語大學華語中心)轉發至赴任者帳戶。
其他待遇 (如:保險、膳宿、 進修機會等)	薪資及其他福利待遇依各校實際情況提供，詳見後附一覽表。
授課內容 (教學及行政)	詳見後附一覽表

授課對象	詳見後附一覽表
休假規定	詳見後附一覽表
本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文藻外語大學華語中心 地址：(807)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華語中心 聯絡人：黃小姐、陳小姐 電話：(07) 342-6031 轉 3308、3309 傳真：(07) 346-4672 電郵：wh0007@mail.wzu.edu.tw、wh0006@mail.wzu.edu.tw
時程暨申請須知	一、報名 1. 日期：即日起至臺灣時間 115 年 2 月 25 日(三) 中午 12:00 截止。 2. 本案申請者應先於「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履歷表（網址：https://lmit.edu.tw/sc/login）處登錄註冊填寫相關資料，並點選「我要應徵」後，下載履歷電子檔，以利日後面試時資料核對。 3. 繳交資料： （請備齊以下資料後合併成一個 PDF 檔，上傳至： https://forms.gle/XVkuDSa7BirwWKB6） (1) 「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履歷表。 (2) 最高學歷證書、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華語文教學學程證明等。 (3) 符合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之外語能力證明。 (4) 華語教學相關經歷證明(由任教單位開立，請提供聘期內實際教學時數證明)。 (5) 志願表，依個人任教志願排序 1-5 (請留意各校對於教師學歷要求各有不同，填選志願時請務必確認是否符合條件。本志願表僅供越南教育與培訓部參考，實際遴選結果以越南教育與培訓部分發為主，並由文藻外語大學華語中心通知。) (6) 自我介紹影音 2 分鐘(連結)：含自我介紹、赴越動機、華語文教學經驗等。 (7) 華語教學影音 20 分鐘(連結)：課堂實際教學或模擬課堂教學(上傳後，請於平日上班時間來電確認檔案是否上傳成功)。 二、面試 1. 日期：臺灣時間 115 年 3 月 9 日(一)(暫定)。實際面試時間及相關內容待資料審核通過後另行通知。 2. 注意事項：上傳各類文件時，請確認： (1) 原發證單位驗證戳章。 (2) 面試時請攜帶所有文件正本，核對後即返還。 (3) 由文藻外語大學邀請華語文相關學者專家組成遴選委員會進行評選，擇優錄取。 三、行前培訓 1. 日期：臺灣時間 115 年 6 月辦理(暫定)。實際辦理日期將於越南教育與培訓部

	公告分發結果後通知獲分發之華師。 2. 課程辦理方式為實體/線上同步課程，將依實際公告為主。 3. 未於指定時間內參加培訓將取消錄取資格。
備註	1. 本案依據「教育部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規定辦理補助及成效考核，受聘教師經核定始予聘用。 2. 在越南任教期間之教育部補助款核發及在越南教學生活輔導等由文藻外語大學華語中心負責。 3. 赴任前須與文藻外語大學簽定「115 年教育部華語教師赴越南任教薦送計畫」行政契約並全程參加培訓課程。另每年應參與增能培訓課程，研習時數至少 18 小時。 4. 錄取之華語教學人員須於任教期間每半年至「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網址: https://lmit.edu.tw/sc/login) 填寫任教心得及成效報告(包括當地華語文教育相關資訊)，同時無償提供教育部宣傳、推廣或成果發表使用；另應配合教育部華語教學相關活動進行經驗分享。 5. 現任國內外學校教師，請事先取得所屬機關同意。面試前應先提供相關機構同意證明，未依照程序辦理者，恕不錄取。國內現職國小、中等學校教師請事先取得所屬學校及機關(教育局處)同意並瞭解赴任國外期間可能涉及之人事相關規定，且赴海外任教期間無法採計為「退休年資」。 6. 本案申請者，經核定錄取，不得再接受其他華語教學人員薦送，或同時接受其他公費補助。錄取者待收到通知後，須自行負擔辦理赴任簽證相關費用。 7. 在越南/寮國任教期間，除緊急事件外，請勿申請休假、回國、旅遊或是提早結束授課期限；如要離開越南/寮國，請務必事先通知越南/寮國學校、文藻外語大學負責專員及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 8. 請審慎考慮越南/寮國當地環境及文化差異，若有任何疑慮歡迎洽詢計畫專員。 9.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本通告有延期變更或終止之權利。

2026-2027學年度越南及寮國地區大專院校華師需求一覽表

序號	學校名稱	時期/時任校長待遇	聘任人數	工作內容	授課對象	請假規定	教師資格	新派	教學期間注意事項
A1	河內第二師範大學 (富壽省) Hanoi Pedagogical University 2 (富壽省)	時期：2026/8-2027/6 當地教學津貼：12,000,000越南盾/月 1. 提供教師宿舍。 2. 部分補助教師申請入境簽證及延長簽證費（1學年1次）：3,000,000越南盾/人。 3. 為符合申請免工作證使用之體檢證明，學校全額補助教師健康體檢費用；僅須於越南當地醫療機構檢。 4.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 5. 膳食(校內餐廳)或教師自行於教師宿舍內烹飪(已準備菜單)。	1	1. 教學課程：中文課程。 2. 每週教學時數：15節。 3. 除了上課教學外，老師需擔任其他工作：為英語為母語越南華裔之學習中文的教師，學生提升中文能力。	大學生	依據學校及越南政府之規定。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教學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學校安置教師應適應、需於學校初期具有師件；親切、合群與積極參加學校活動、學生在河內、富壽和其他地區舉辦的活動。
A2	太原大學老樹分校 (老街省) Thai Nguyen University Lao Cai Branch	時期：2026/8-2027/7 當地教學津貼：5,310,000越南盾/月 1. 提供教師宿舍。 2. 部分補助教師申請入境簽證及延長簽證費（1學年1次）：3,000,000越南盾/人。 3.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	2	1. 教學課程：中文課程。 2. 每週教學時數：15節。	大學生	依據越南政府規定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教學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依學校規定的數據進行教學。
A3	海防大學 (海防市) Hai Phong University	時期：2026/8-2027/6 當地教學津貼：10,000,000越南盾/月 1. 提供教師宿舍。 2. 部分補助教師申請入境簽證及延長簽證費（1學年1次）：4,000,000越南盾/人。 3. 為符合申請免工作證使用之體檢證明，學校部分補助教師健康體檢費用；僅須於越南當地醫療機構檢，補助體檢費用為1,500,000越南盾。 4.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	1	1. 教學課程：英語。 2. 每週教學時數：15節。 3. 除了上課教學外，教師需擔任其他工作：對外語言的協助老師一起參加專業活動。	大學生	依據學校規定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教學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A4	下龍大學 (廣寧省) Ha Long University	時期：2026/8-2027/7 當地教學津貼：5,310,000越南盾/月 1. 提供教師宿舍。 2. 部分補助教師申請入境簽證及延長簽證費（1學年1次）：4,000,000越南盾/人。 3. 為符合申請免工作證使用之體檢證明，學校部分補助教師健康體檢費用，補助體檢費用為1,500,000越南盾/人，僅教師需先支付，教師到校後學校會辦理報款。 4.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 5. 教師在校任教時間，學校負責完成醫療保險購買手續並支付醫療保險購買費用。預計教師到校後最晚三個月工作天，學校會購買及繳納醫療保險費，醫療保險開始有收時開始完成或繳納醫療保險費日起30天後開始有收(依越南相關醫療保險規定)。 6. 生活津貼補助：2,500,000越南盾/月/人。 7. 教師於收到越南政府發給初分發結果後，如通知沒被檢核在案，須在入境前支付學校以下文件： 1. 健康證明及體檢證明；健康證明或體檢證明由越南的有權醫療機構或醫院核發，該證明為經翻譯成越南文並經駐臺北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檢。 2. 繳交4張4x6cm、白底、無蓋紙照片，照片、照片邊之彩色大頭照。 3. 有效護照。 4. 辦理手續進校可能需額外補充之其他文件。	2	1. 教學課程：英語、韓、讀、講、寫課程。 2. 每週教學時數：15 節。 3. 除了上課教學外，教師需擔任其他工作：參加課外活動、學校為外國老師舉辦的活動，以及協助為自備的課程進行考試評分工作。	大學生	依據學校規定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教學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A5	寧平大學 (義安省) Ninh University	時期：2026/8-2027/7 當地教學津貼：6,000,000越南盾/月 1. 提供教師宿舍(僅需要)。 2. 部分補助教師申請入境簽證及延長簽證費（1學年1次）：3,000,000越南盾/人。 3. 為符合申請免工作證使用之體檢證明，學校從實際掌握全額補助教師健康體檢費用；僅須於越南當地醫療機構檢。 4.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 5. 補助教師自行行購買相關保險服務。 6. 其他：協助提供電動機車或電動腳踏車(使用者須負責妥善保管責任)。 7. 備註： 學校可協助教師完成各項手續如下，各項手續之中請資料所需費用需校方實際負擔支付，需校外越南當地所準備之中請資料，包括：辦理申請入境阿曼、申請免工作證、申請延長簽證、向地方政府機關申請宿舍保留等手續。	2	1. 教學課程：中文課程。 2. 每週教學時數：15節。 3. 除了上課教學外，老師需擔任其他工作：研討會、中文社團、舉辦學生課外活動。	大學生	依據學校、在地政府機關及越南政府之規定。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教學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3. 遵守越南政府、學校、及地方政府機構規定。	新派	
A6	河靜大學 (河靜省) Ha Tinh University	時期：2026/8-2027/5 當地教學津貼：5,310,000越南盾/月 1. 在學校具有條件下提供位於綠平(Giam Binh)地區之居住地方。 2. 部分補助教師申請入境簽證費，以一次為限：3,000,000越南盾/人。 3. 為符合申請免工作證使用之體檢證明，學校從實際掌握補助50%(最多250,000越南盾)教師健康體檢費用；僅須於越南當地醫療機構檢。 4.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接送每師參加學校於河靜省內舉辦之專業性活動。 5. 備註： 1. 學校可協助教師完成各項手續如下，中請資料所需費用僅補助一次為限；辦理申請入境阿曼、申請免工作證、向地方政府機關申請宿舍保留等手續。 2. 其他相關申請文件(含延長簽證費用)：學校僅協助說明，指導教師完成手續，不補助申請資料所需費用(含延長簽證費用)與額外學生費用。	2	1. 教學課程：中文課程。 2. 每週教學時數：15節。 3. 除了上課教學外，老師需擔任其他工作：舉辦學生課外活動。	大學生	依據學校、在地政府機關及越南政府之規定。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教學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B1	岘港外國大學 (岘港市) Da Nang University-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s	時期：2026/8-2027/7 當地教學津貼：100,000越南盾/1節（另國定假日及越南政府節日提供獎金）。 1. 提供教師宿舍。 2. 協助辦理免工作證及延長簽證(費用自負)。 3. 提供接送過機。 4. 提供醫療保險。	2	1. 教學課程：口語及聽力。 2. 每週教學時數：每週上6次，共計20節。	大學生	依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並報請同意。	1. 具有士(含)以上學位。 2. 具有2年以上英語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B2	胡志明市統經大學 (胡志明市) Ho Chi Minh City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時期：2026/8-2027/5 當地教學津貼：5,500,000越南盾/月（假日、國定假日薪資照領）。 1. 提供教師宿舍。 2. 協助辦理免工作證及延長簽證(費用自負)。 3. 接送過機。 4. 提供醫療保險。	1	1. 教學課程：綜合技能、口語。 2. 每週教學時數：每週上15-20節。	大學生	依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並報請同意。	1. 具有碩士學位以上。 2. 具有2年以上英語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B3	胡志明市外國信息大學 (胡志明市) HCMC University of Foreign Languages -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UIT-IT)	時期：2026/8-2027/8 當地教學津貼：12,000,000越南盾/月（假日、國定假日薪資照領）。 1. 協助辦理免工作證及延長簽證(補助費用)。 2. 提供接送過機。	1	1. 教學課程：口語及寫作。 2. 每週教學時數：每週上3次，共計15節。	大學生	依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並報請同意。	1. 具有碩士學位以上。 2. 具有2年以上英語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B4	青林大學 (芹苴市) Can Tho University	時期：2026/8-2027/8 當地教學津貼：5,000,000越南盾/月（假日、國定假日薪資照領）。 1. 協助辦理免工作證及延長簽證(補助費用) 2. 提供接送過機。	1	1. 教學課程：中文。 2. 每週教學時數：每週上4次，共計20節。	大學生	依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並報請同意。	1. 具有碩士學位以上。 2. 具有2年以上英語教學相關工作經驗之合格專職教學人員。	新派	
C1	VITA Vocational College (泰國水安市)	時期：2026/10-2027/9 當地教學津貼：230 USD /月 1. 學校提供教師宿舍，但教師須自付水電費。 2. 補助教師任教簽證費，按教師實際費用全額補助。 3. 教師抵離任機場免費接送服務。 4. 教師在校任教時間，學校負責完成醫療保險購買手續並全額支付醫療保險購買費用。 5. 膳食補助：每月1,000,000泰銖(KIP)。	2	1. 教學課程：短期專項培訓課程(日間或夜間開課) 2. 每週教學時數：至少15節。 3. 三年制專科學校之專職課程：週一到週六(日間時段為主)。	1. 日間：17歲以上大學生。 2. 夜間：16歲以上中學生。	依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並報請同意。	1. 具有專士學位以上。 2.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3. 具有教學士學位以上。 4.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5.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6.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7.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8.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9.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0.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1.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2.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3.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4.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5.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6.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7.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8.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19.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0.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1.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2.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3.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4.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5.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6.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7.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8.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29.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30. 具有2年以上專職教學經驗不限。	學校設置在工業園區內，學生上課時間主要集中在工廠上班時間，至學年且學校的免費低，學期間空餘時間一般不超過2週，請任教老師配合。	

[illegible]